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所知,以下股東(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帶投票權可在一切情況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5%或以上:

(1) 好倉

股東名稱	附註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海峽財務有限公司	1	12,200,000	5.12
Suntek Corp.	2	25,686,000	10.77
Billion Charm Holdings Limited	3	33,100,000	13.88
陳長貴		41,608,000	17.45

附註:

- 1. 海峽財務有限公司為 Iwai's Investments Limited(「IIL」)之全資附屬公司,而 IIL 則為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燃氣」)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 IIL 與中國燃氣均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 2. Suntek Corp.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 Chiu Winerthan 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
- 3. Billion Charm Holdings Limited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黃賴培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

(2) 淡倉

			佔本公司股本
股東名稱	附註	持有股份數目	百份比
中國未名投資	4, 5	32,000,000	13.42
(香港) 有限公司			

附註:

- 4. 中國未名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中國未名」)由中心發展有限公司擁有60%及由Sino Elit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擁有40%。中心發展有限公司由陳達成先生擁有99.99%及由中國未名集團有限公司擁有0.01%。Sino Elit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由中國未名集團有限公司擁有99.99%及由白金明先生擁有0.01%。中國未名集團有限公司由陳達成先生擁有99%及由白金明先生擁有1%。
- 5.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四日, Shenzhen Venture Capital (BVI) Company Limited(「Shenzhen Venture Capital」)告知其擁有 32,000,000 股證券權益。 Shenzhen Venture Capital 分別由梅健先生及張閩龍先生各擁有 50% 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有任何其他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帶投票權可在一切情況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5% 或以上。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李偉斌先生及王憲軍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應董事要求,本集團之外部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的委聘」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符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承董事會命
Greater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徐鷹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四日